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20(h)

可持续发展：与自然和谐相处

第二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艾达·霍季奇女士(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一. 导言

1. 第二委员会就议程项目 20 进行了实质性辩论(见 A/67/437, 第 2 段)。在 2012 年 11 月 21 日和 12 月 7 日举行的第 30 次和 34 次会议上就分项目 (h) 采取了行动。委员会审议该分项目的情况见有关简要记录(A/C. 2/67/SR. 30 和 34)。

二. 审议决议草案 A/C. 2/67/L. 37 和 Rev. 1

2. 在 11 月 21 日第 30 次会议上, 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介绍了题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决议草案(A/C. 2/67/L. 37), 案文如下:

“大会,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21 世纪议程》、《进一步执行〈21 世纪议程〉方案》、《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

“回顾其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 2009 年 12 月 21 日第 64/196 号、2010 年 12 月 20 日第 65/164 号和 2011 年 12 月 22 日第 66/204 号决议, 以及将 4 月 22 日定为国际地球母亲日的 2009 年 4 月 22 日第 63/278 号决议,

* 委员会关于这一项目的报告分十个部分印发, 编号为 A/67/437 和 Add. 1-9。



“又回顾 1982 年《世界大自然宪章》，

“还回顾其题为‘国际诺鲁孜节’的 2010 年 2 月 23 日第 64/253 号决议和题为‘幸福：走全面发展之路’的 2011 年 7 月 19 日第 65/309 号决议，

“表示注意到 2012 年 4 月 18 日大会为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举行了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互动对话，讨论关于人类活动如何影响地球系统的科学结论，

“注意到 2010 年 4 月 20 日至 22 日由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在科恰班巴主办了第一届气候变化和地球母亲权利人民世界会议，

“回顾 2012 年 6 月 20 日至 22 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

“关切有记载的环境退化以及人类活动对自然造成的负面影响，并认识到需要加强关于人类活动对地球系统影响的科学了解，

“认识到不能把国内生产总值作为衡量人类活动所致环境退化的指标，从可持续发展和这方面工作的角度看需要克服这一局限，

“又认识到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的基本统计数据的提供情况参差不齐，需要提高其质量和数量，

“重申根本改变社会的生产和消费方式对于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所有国家都应促进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由发达国家带头，使所有国家都能从这一进程中受益，同时考虑到各项里约原则，包括《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宣言》原则 7 所述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原则，

“认识到许多古老文明和土著人民的文化对人与自然之间和则两利的共生联系的了解源远流长，

“又认识到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科学家为表明地球生命岌岌可危而开展的工作及其为制订更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所作的努力，

“认为可持续发展是一个综合概念，需要加强不同知识分支的跨学科联系，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第三次报告；

“2.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定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期间召开的全体会议上，举行一次由会员国、联合国各组织、独立专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加的互动对话，继续讨论关于人类活动如何影响地球系统的科学结论；

“3. 请秘书长为独立专家参加定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期间召开的全体会议上举行的互动对话设立一个信托基金，并邀请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考虑为该基金捐款；

“4. 欢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秘书处和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在持发大会之际推出与自然和谐相处网站；并邀请该司维护和扩大这一网站，收集有关目前为推进整合多学科科学工作而实施的推动以综合办法促进与自然和谐的可持续发展的构想和活动的信息和建言，包括利用传统知识成功案例；

“5. 确认地球及其生态系统是我们的家园，确认“地球母亲”是若干国家和区域共同的表述，注意到一些国家认识到自然在促进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所具有的权利，并确认为在今世后代的经济、社会和环境需求之间达成公正的平衡，必须推动与自然和谐相处；

“6. 鼓励所有国家和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制订和加强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基本统计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邀请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通过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持协助发展中国家作出努力；

“7. 邀请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酌情与其他有关行为体，包括与非政府组织、专家和学术界合作，找出新的办法和手段克服国内总产值在衡量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局限，并更好地计量人类活动造成的环境退化；

“8. 确认需要有更广泛的进展计量办法，作为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补充，更好地为决策提供信息，为此，请联合国统计委员会与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和其他相关组织协商，借鉴现有的举措，推出该领域的工作方案；

“9. 请秘书长就本决议执行情况编写一份报告，作为对拟订 2015 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的投入，提交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

“10. 决定其第六十八届会议在题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议程项目下继续审议这一问题。

3. 在 12 月 7 日第 34 次会议上，委员会面前有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提交的题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订正决议草案(A/C.2/67/L.37/Rev.1)。随后，阿尔及利亚(代表 77 国集团和中国)、格鲁吉亚和乌克兰加入成为该决议草案的提案国(见 A/C.2/67/SR.34)。

4. 在同次会议上，委员会获悉该决议草案不涉及方案预算问题。

5. 又在同次会议上，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发言，其间他对决议草案作了口头订正。

6. 又在第 34 次会议上，委员会未经表决通过了经口头订正的决议草案 A/C.2/67/L.37/Rev.1(见第 7 段)。

三. 第二委员会的建议

7. 第二委员会建议大会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与自然和谐相处

大会，

重申《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¹《21世纪议程》、²《进一步执行〈21世纪议程〉方案》、³《约翰内斯堡可持续发展宣言》⁴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⁵

回顾其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2009年12月21日第64/196号、2010年12月20日第65/164号和2011年12月22日第66/204号决议，以及将4月22日定为国际地球母亲日的2009年4月22日第63/278号决议，

又回顾1982年《世界大自然宪章》，⁶

还回顾其题为“国际诺鲁孜节”的2010年2月23日第64/253号决议和题为“幸福：走全面发展之路”的2011年7月19日第65/309号决议，

表示注意到2012年4月18日大会为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举行了与自然和谐相处互动对话，讨论关于人类活动如何影响地球系统运作的科学结论，

注意到2010年4月20日至22日由玻利维亚多民族国在科恰班巴主办了第一届气候变化与地球母亲权利人民世界会议，⁷

回顾2012年6月20日至22日在巴西里约热内卢举行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题为“我们希望的未来”的成果文件，⁸

¹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年6月3日至14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和更正），决议1，附件一。

² 同上，附件二。

³ S-19/2号决议，附件。

⁴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年8月26日至9月4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和更正），第一章，决议1，附件。

⁵ 同上，决议2，附件。

⁶ 第37/7号决议，附件。

⁷ 见A/64/777，附件一和二。

⁸ 第66/288号决议，附件。

关切有据可查的环境退化、自然灾害日趋频繁和严重以及人类活动对自然造成的负面影响，并认识到需要加强关于人类活动对地球生态系统的影响的科学了解，以促进和确保与地球建立公平、均衡和可持续的关系，

认识到不能把国内生产总值作为衡量人类活动所致环境退化的指标，在实现可持续发展过程中以及在这方面开展的工作中，需要克服这一局限，

又认识到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的基本统计数据参差不齐，需要提高数据质量，增加数据数量，

重申根本改变社会的生产和消费方式对于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必不可少，所有国家都应当提倡可持续消费和生产模式，由发达国家带头，使所有国家都能从这一进程中受益，同时考虑到各项里约原则，包括除其他外《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宣言》原则 7 所述共同但有区别责任的原则，

认识到许多古老文明和土著文化对人与自然之间和则两利的共生联系的了解源远流长，

又认识到民间社会、学术界和科学家为表明地球生命岌岌可危而开展的工作及其为设计更可持续的生产和消费模式所作的努力，

认为可持续发展是一个综合概念，需要加强不同知识分支的跨学科联系，

1.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第三次报告；⁹

2. 请大会主席在大会第六十七届会议定于 2013 年 4 月 22 日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期间召开的全体会议上，举行一次由会员国、联合国各组织、独立专家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参加的互动对话，推动讨论关于在可持续发展框架内采取经济办法进一步为人类与地球之间的关系建立一个更合乎道德的基础的问题；

3. 回顾其关于请秘书长为独立专家参加纪念国际地球母亲日期间召开的全体会议上举行的互动对话设立一个信托基金的各项决议，为此邀请会员国和其他相关利益攸关方考虑为该信托基金捐款；

4. 欢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秘书处以及秘书处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在特发大会之际推出与自然和谐相处网站；请秘书长继续利用经济和社会事务部可持续发展司维持的现有网站，就目前为推进整合多学科科学工作而实施的推动以与自然和谐的综合办法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构想和活动收集信息和建言，包括利用传统知识方面以及国家现行立法方面的成功案例；

5. 确认地球及其生态系统是我们的家园，“地球母亲”是若干国家和区域共同的表述，一些国家认识到自然在促进可持续发展框架内所具有的权利，并确

⁹ A/67/317。

信为在今世后代的经济、社会和环境需求之间达成公正的平衡，必须推动与自然和谐相处；

6. 呼吁以通盘整合的方式对待可持续发展，引导人类与自然和谐共存，努力恢复地球生态系统的健康和完整性；

7. 鼓励所有国家和联合国系统有关机构制订和加强可持续发展三大支柱基本统计数据的质量和数量，邀请国际社会和联合国系统相关机构通过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持协助发展中国家作出努力；

8. 确认需要有更广泛的进展计量办法，作为对国内生产总值的补充，更好地为决策提供依据，在这方面回顾联合国可持续发展大会成果文件⁸第38段请联合国统计委员会与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和其他相关组织协商，借鉴现有的举措，推出该领域的工作方案；

9. 在这方面着重指出需要加速推出这一工作方案；

10. 请秘书长向大会第六十八届会议提出关于本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作为对讨论2015年后联合国发展议程的投入，同时考虑到可持续发展的三个层面；

11. 决定在其第六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议程项目下，列入题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分项目。